

2020—2021 学年度 北京工商大学信息公开报告

(2021年10月30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根据北京工商大学的实际情况,由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编制2020—2021学年度北京工商大学信息公开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专项工作信息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等。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一、概述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2020—2021学年度,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聚焦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和学校综合改革,始终将信息公开作为实现依法治校、科学管理、加快转型的重要途径和有效形式,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制度、途径和方式,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充分保障了学校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学校以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为契机,完善内部治理,优化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对提高管理服务质量、提升学校法治工作水平的作用,加快推进建设

高水平研究型大学。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信息公开机制进一步完善

学校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市教委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政策要求，始终将加强顶层设计、完善工作机制和强化队伍保障作为落实信息公开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不断深化思想认识，压实主体责任，提升信息公开意识。在2020年10月印发的《北京工商大学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中明确规定：“除涉密事项外，‘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应按照学校信息公开等有关规定，由相关责任部门予以公开。”

学校着力完善以党委书记、校长为组长的党务校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以党委书记、校长为组长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的领导体制，不断落实纪检监察部门和工会、民主党派负责人代表及教师代表对信息公开进行监督检查的监督检查工作机制，形成党政配合，各部门具体落实，全校师生积极参与的良好工作局面，将信息公开与内部管理相结合，进一步推动学校民主管理与监督，提升依法治校水平。

（二）建立全媒体矩阵，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与速度

学校坚持主动公开机制，重视校园网络信息化建设，不断丰富信息公开途径，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定期完善学校主页、更新信息公开网站，使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学校信息的方式更加多样和便捷。依托学校及各部门院系网站、官

方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途径，结合校内广播、公告栏、电子屏幕、宣传材料等构建信息公开“线上+线下”发布矩阵，全方位公开学校在党的建设、改革发展、教学科研、疫情防控、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工作，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效力。

本学年度，学校新闻网发稿共计 840 余篇，积极做好学校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活动暨“七一”表彰大会、党史学习主题教育活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学校综合改革、学校志愿者服务保障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等学校中心工作和重大活动宣传报道。学校官方微信平台持续推出主题鲜明、生动活泼的图文信息，本年度共发布图文 429 期，吸引粉丝 5.8 万人，多篇图文阅读量破万，官方微信已成为全校师生员工、社会各界人士了解学校的重要窗口和平台。

（三）丰富公开形式，加强重点工作公开力度

学校不断丰富和拓宽重点工作信息公开力度。不定期在校园网、办公自动化（OA）系统、教学管理系统、BB 教学平台等多个校内信息系统发布信息，主动向师生员工公开学校的重要规章制度、组织机构调整。

学校进一步加强了对人事、财务、招生、基建、资产、招标等重点工作领域信息公开的监督力度，2020-2021 学年度制定、修订了《北京工商大学学院（教学部）党组织会议

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北京工商大学岗位聘任办法（2021-2023年）》《北京工商大学因公临时出国（境）经费管理办法》《北京工商大学外事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北京工商大学招标与采购管理办法》《北京工商大学招标与采购代理机构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办法，依法依规进一步加强了相关信息的发布告知和公开公示制度，有力加强了重点工作的信息公开力度。

（四）坚持统筹联动，注重意见征求与监督评价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由学校办公室主要负责统筹、指导、协调，其他各部门参与，纪检监察综合室进行监督检查。通过多部门联动，促进信息公开与学校各方面工作深度融合，不断提升公开质量水平。2021年1月18日组织召开第四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大会听取了《校长工作报告》、《学校财务工作报告》和《教代会工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教代会、工会工作报告、工会财务工作报告、工会经费审查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校务公开工作报告以及闭会期间讨论通过的重要事项报告。在编制学校“2025行动计划”“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北京工商大学综合改革方案”“分类发展规划”“评价综合改革”等涉及学校改革发展的重要文件的过程中，通过专题座谈会、专家论证会、教代会、网上公示等多种方式广泛征求意见，充分凝聚共识。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学校遵循公正、公平、便民的原则，严格按照《办法》等文件要求，通过各类媒体、学校各网站、会议、教代会提案、微博、微信、档案、年鉴、电子屏幕等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2020-2021 学年度，学校主动公开信息累计 3148 条。其中，通过学校官方主页发布图片、文字等信息 563 条；发布校内通知公告 289 条，各类项目招投标信息 307 条。学校依托网站群、校内办公平台发布基本情况类信息 61 条，制度规范类信息 111 条；规划计划类信息 67 条；学生服务类信息 671 条；师资队伍类信息 77 条；教学科研类信息 345 条；财产资产类信息 255 条；后勤服务类信息 75 条；国际合作交流类信息 14 条；应急管理类信息 8 条；结果公示类信息 305 条。

（一）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招生信息公开是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重点和关键，社会公众广泛关注。本年度，在本科生招生方面，学校除了通过常用的招生简章、报考指南、录取通知书等方式，还通过校园云开放日活动主动公开和宣传学校招生信息和校园情况，通过本科招生网、本招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官方平台及今日头条、腾讯教育等媒体平台等公布学校招生简章、报考指南、招生咨询电话、各专业咨询电话、工作监督电话、传真、邮箱等信息，同时在录取现场设立招生咨询组，专门负责电

话、信访和接待考生申诉。学校本科招生工作全面提升宣传力度，与北京日报、今日头条、百度、腾讯教育、新浪教育等多家媒体合作直播宣传学校情况与招生政策，通过阳光高考网、本科招生小程序等线上方式及时回答考生与家长问题，考生和家长可多渠道及时了解招生政策、章程、招生计划等各类信息，实现准确高效报考，也可在第一时间通过本科招生网、小程序、微信公众号获取学校录取信息。

在研究生招生方面，学校继续巩固扩大信息公开工作渠道，通过研招宣传手册、各研招宣传网站、校园网、微信平台公众平台、各媒体直播平台多方式多渠道向社会考生和全体师生员工主动公开相关招生信息及招生咨询电话。考试前，向社会公布学校研究生招生章程、招生专业目录，初试、复试参考书目，考试大纲。考试后及时公布考生成绩；复试前，公示学校的复试分数线、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咨询电话、复试录取申诉和监督渠道。拟录取后，及时公示全校拟录取名单，同时招生办公室督促各学院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按照学校统一要求，在各学院网站公示本学院的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复试名单、复试分数线、拟录取名单等。学校在招生工作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坚持做到政策透明、程序规范、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

（二）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教育部关于做

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等精神，结合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和学校有关财务信息公开的要求，切实履行公开责任和义务，积极做好财务信息公开工作。2020-2021 学年度，学校通过网站首页信息公开专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学校 2020 年度决算信息和 2021 年度预算信息。同时，北京市教育委员会也在教委网站和首都之窗向社会公开学校整体的预决算信息。2020 年决算信息扩大了信息公开的范围，公开内容包括部门决算报表、部门决算说明、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部门绩效评价情况等四个部分，首次公开财政项目绩效自评表。学校计划财务处通过高级财务管理平台，实时更新各部门经费及项目经费的预算收支情况；通过学校网站及计划财务处网站、学校年鉴、公布栏等多种渠道，公开学校的财务管理制度、各类收费项目的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以及投诉电话等信息。通过财务工作信息公开，强化了民主监督，提高了学校经费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三）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2020-2021 学年度，学校通过学校官方网站中的“校园公告”、“师资队伍-人才招聘”、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人才工作办公室）网站及校外网站（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北京市市级单位接收安置军队转业干部报名系统、中国教育在线、58 同城等），公开发布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与聘任、各类人才项目人选推荐、培训进修、考核、

高层次人才引进及人员招聘等各类人事相关政策信息、通知公告、各类公示等共 85 条。其中，涉及高层次人才引进、教职工及合同制员工招聘、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和博士后招收信息共 20 条；涉及教师资格认定、人事招聘结果、教职工考核结果和人才项目申报等公示信息共 21 条。

在招聘工作中，学校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按照“公开、公正、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实行岗位公开、自愿申报、择优选拔的用人机制。公开招聘工作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落实关于招聘范围、条件、程序、招聘方案、信息发布、资格审查、考试考核、聘用、纪律监督等方面的要求。学校招聘工作过程规范，真正做到了计划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学校涉及广大教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如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与聘任和年度考核等工作，在文件出台前，学校均召开征求意见会，认真听取和吸收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从通知公告发布到结果公示的全过程中，接受社会以及全校各单位和全体教职工的广泛监督。学校严格落实上级选拔任用和日常管理监督相关规章制度，及时制定和修订学校相关政策文件。涉及干部工作的发文、通知均以发布校园公告、发送微信群工作通知和张贴公示公告等不同形式面向全体教职工进行公开。不断扩大监督范围，加大监督力度，有效提高了工作的透明度。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2020-2021 学年度，学校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通过多种渠道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提高信息公开时效，对关乎学校教师切身利益的事项，特别是针对全校师生员工关心的人事、评优、职称评聘、招生、采购、基建等信息及时公开，教职工满意度较高，对学校信息公开的途径、范围、内容等工作给予了肯定，认为信息公开工作较好地满足了他们的需求。

五、受到举报的情况

2020-2021 学年度，学校未接到和未发现信息公开工作遭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六、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学校通过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加快了民主管理、依法治校的进程，确保了教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使信息公开成为加快学校战略转型、深化管理体制改革的“助力器”，有效地服务于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工作。2020-2021 学年度，学校在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仍存在信息公开的监督考核配套制度尚待完善，校内各单位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不强，信息关联和同步的速率还需进一步提升等问题。

下一步，学校将继续深入贯彻上级领导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和精神，优化顶层架构与运转模式，从以下几方面改善和推进工作：

（一）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政治站位、压实主体责任。持续加强政策制度学习，提高主动意识、责任意识、大局意识，创新公开的形式，规范公开的程序，健全和完善校务公开的各项工作机制，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将信息公开和促进学校工作密切联系起来。切实落实各部门负责人和信息员的岗位职责，完善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其对本部门公开信息的内容和时效严格把关，同时加强重点领域部门的管理和培训，建立信息公开。

（二）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渠道，发挥新媒体的力量。以智慧校园建设为契机，加强学校信息化管理，完善各二级网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将网站中规划的栏目条块落实到位。加强 OA 系统的升级建设，突破“信息孤岛”的限制，形成“信息大陆”，保障学校政令通畅，实现信息公开的多元化和精细化。把需要主动公开的内容做扎实，加快完成不同信息公开渠道的接口整合，进一步方便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使公开内容的获取更加快捷直接。

（三）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管理监督。充分发挥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工会和师生员工的监督作用，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对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检查，适时通报检查情况。建立信息公开监督评估指标体系，对相关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从发布、解读、回应等多个环节进行监督考评，通过考核评议，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及时补齐工作短板，督促各单位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具体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详见北京工商大学信息公开网站（<http://xxgk.btbu.edu.cn/xxgknb/index.htm>）。本报告由北京工商大学信息公开网站对社会发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北京工商大学学校办公室联系，电话：010-81353416。

北京工商大学

2021年10月30日